**如何开展一项调查研究（以倡导者的角度）**

# 目录

**第一章 准备开展一项调查研究** 2

**第二章 确定调查研究的主题** 3

**第三章 调查研究的设计与实施** 5

**第四章 撰写研究报告** 14

**第五章 运用研究报告进行倡导** 16

**附录** 17

**第一章 准备开展一项调查研究**

在这一章，笔者想和倡导者们讨论几个问题。

**首先，倡导和调查研究的关系。**

在倡导行动中，调查研究贯穿始终。 从你开始进入一项具体议题的倡导工作，不论你是否来自于受影响的人群，对议题的调查研究工作就开始了，因为你正在尝试推动一项改变。 在推动改变的过程中，倡导者需要时刻把问题呈现出来，通过行动说服政策制定者和公众，进而促进政策和法律完善以及公众意识的改变。 此时，“有说服力”就是作为一个倡导者首要考虑的问题，不断的向利益相关方呈现“证据”（evidence）就显得异常重要。 从这个层面来看，倡导是不断地通过以证据为基础（evidence-based）的行动去说服对手改变的过程。 所以，“证据”的呈现离不开调查研究，倡导更不可能离开调查研究，甚至可以说，调查研究是倡导的基础。

**其次，“证据”是什么**

在倡导者看来，一切能够反映问题的数字和文字数据都可以成为“证据”。 数据，案例，语录（访谈记录），文献，法律（国际国内法）规章，行业标准等都可以成为调查研究的对象，也都可以通过适当的方式作为呈现问题的原始材料。 所以，倡导者要不断培养自己的专业眼光，不断发掘在倡导过程中可以呈现问题的素材，越是充实的“证据”，便越有说服力。

**第三，调查研究的伦理。**

尽管可以作为证据的素材多种多样，却并不意味着倡导者在获取素材的过程中可以“不择手段”。 倡导者通常也是社会科学的研究者，也需要遵循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道德和伦理。 避免因道德和伦理上的瑕疵，损害组织和倡导者的公信力，使调查研究无法发挥倡导的功能。 这里列举一些注意事项，可以帮助倡导者避免类似困境。

* + - * **自愿参与（知情同意）**

调查研究往往反映出被调查者一些不为人知的信息或者态度。 由于调查结果具有公共性，又势必会公开给社会公众。 这种情况与药品实验类似，尽管新药的研究是有益与全人类的，但试药的参与者却是自愿参与的。 调查研究也是一样，被调查的个体对象原则上必须知晓ta身处怎样的一项研究中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并且知晓ta所提供的信息将被如何使用，以及是否同意在可能公开发布的报告中呈现这些信息（尽管是匿名）。

* + - * **对参与者无害**

在医学研究中，常被提及的原则是对受试人无害，在社会研究中亦如此。 在《贝尔蒙特报告》中详述了人类研究的三个原则：尊重、受益和正义。 除了上节说提到的参与人自愿原则之外，还要注意特别保护未成年人及缺乏自主权人的利益（例如囚犯等）。 最理想的状况是，研究者和被调查者都能从调查研究中获益，进而全社会获益，并不会有人因参与研究利益受到损害。

* + - * **匿名与保密**

在主动获得信息之前，研究者需要向被调查者进行匿名保证。 例如不能暴露乙肝携带者的隐私，不能透露姓名或明显可以确认个体身份的信息。 不能在报告的访谈部分直接注明被访谈者的姓名。 还有些可能成为“证据”的材料，例如判决书或是庭审记录，并不能因为这些信息在小范围内公开就可以直接在报告中呈现，而是需要隐去当事人姓名。

* + - * **欺骗**

研究者常常为了获得准确的数据而向被调查者隐瞒真实身份、研究目的、数据用途以及和相关单位的隶属关系等。 也许这种做法可以获得更准确的数据，但却产生了一个研究的伦理问题，进而还可能演变为一个司法纠纷。

这些问题在倡导者的研究中十分常见。 在这份小册子所列举的研究案例中，也曾出现类似的问题，例如，以“求职者”、或“幼儿家长”名义打电话，隐瞒真实的身份和目的去获取信息，并将这些信息在调查报告中向社会公布（例如国企乙肝调查、幼儿园乙肝调查等）。 这其中所包含的研究伦理问题非常值得探讨。 在笔者看来，无论是国企还是幼儿园，都具有一定的公共性，调查研究所产生的社会意义积极且重大。 尽管这些单位的行为成为倡导者的研究对象（非个人行为），但是对具体被调查者个人（例如国企的人力资源部接线员、和幼儿园的招生工作人员）而言，可能会在调查报告披露之后失去工作。 所以，这其中涉及的研究伦理问题就值得倡导者提高警惕，并应慎重讨论如何在研究过程中避免对受影响个体的不良影响，又可以准确的呈现问题，使调查研究可以顺利进行。

**最后，研究呈现的主要方式及有力的倡导武器——调查研究报告。**

通过报告去表现调查研究的成果，并使读者认可或者接受研究者希望呈现的观点和问题是每个研究者撰写报告的初衷。 报告如何呈现，如何传播也是倡导者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一份好的调查研究报告只有更多的公众看到，更多的公众支持报告中呈现的问题和观点，最终才会形成“自下而上”的压力迫使决策者重视报告中的问题，并带来所期待的社会变革。

**第二章 确定调查研究的主题**

调查研究的起点是确定主题。 社会科学中，一项研究始于对一项具体问题的兴趣。 倡导者在工作过程中亦会不断发现希望推动改变的议题有各种各样的具体问题。 那么，调查研究是一项很好的呈现问题的手段。

一般而言，确定一个研究主题包括四个步骤。

**第一步，确定研究的大方向（与倡导的议题相关）。**

研究的方向和倡导的议题息息相关。 在理想的状况下，在开始一项调查研究之前，你对要研究的问题已经有了初步的了解和实务经验。 你知道你想反映的问题大致会如何呈现，而且通过你的倡导实务工作经验，你对可能的结果也有理性的预判。

例如，你在反乙肝歧视的工作中，有家长向你反映有些幼儿园存在拒收乙肝宝宝的现象，于是你打算做一项调查去发现这是个例还是普遍情况；你在做残障权利倡导的工作中，发现媒体经常会报道轮椅用户被拒绝上飞机的新闻，所以你打算做一项相关的研究去了解航空公司做法背后的原因；再比如，你是一名性少数群体人士，你想了解主流社会对性少数群体的接纳程度是否如你想象的那样，于是想设计一项研究去验证你的判断，等等。 这些实务工作过程中的经验，以及因特定身份或兴趣产生的问题则是最好的研究方向。

简而言之，你的研究方向是基于你已经发现或感兴趣的问题而产生的。

**第二步，阅读和思考。**

确定了研究方向之后，你需要通过阅读去了解现有的研究成果和与研究有关的背景数据（例如，政策、法规、历史沿革等）。 这一步可以使你了解前人在这一问题上的研究情况，避免重复和走弯路。

例如，有些人已经对你感兴趣的问题做了大量充分的研究，你的调查研究做出来，只是单纯重复前人的过程，即使最终报告写完也并不会引起太大的反响。 但这并不等于你想研究的问题对你来说变得毫无意义，而是在这个过程中一边阅读前人的研究成果，学习他们的研究方法，理解他们的观点，同时思考你的研究可以如何弥补前人研究的不足。 譬如说，之前研究可能基于过去的政策和社会环境，现在政策已经改变了，但并没有更新的研究成果；文章中的观点你并不完全认同，或是随着时代的发展有些新的观念已经产生；你的研究和过去的研究有不同的研究方法；你所研究的地域过去并没有人做过类似的研究（你可以做个比较研究）等。 这些可能性都可以促使你把研究继续下去，则你的调查报告就不是简单重复前人的工作。

当然，如果你只是想通过一项小调查了解一下现状，你也可以忽略这个阅读和文献检索的过程。

**第三步，聚焦问题。**

你的调查研究一定是聚焦在一个相对具体且“窄”的问题上。 一个看似宏大的问题，一方面研究者需要大量的投入，费事费力；另一方面越是“大”的问题，包含的“复杂”内容越多，也很难通过一个研究呈现完整，研究结果也未必有说服力。 所以倡导者在做研究时要把问题聚焦，呈现复杂问题的一个具体方面。

例如，幼儿园乙肝歧视看上去是一个“大”问题，光是探究原因就已经包含教育制度、社会意识和接纳、家长心理和幼儿健康等诸多因素。 然而倡导者如果只是想了解某市某区的几家幼儿园是否拒录乙肝宝宝，并了解这些幼儿园拒录的原因，并做一些简单的分析，这个问题就变得非常具体。

换个角度来看，问题的聚焦程度也可以让倡导者把研究做的很深入。 还拿幼儿园乙肝歧视的问题举例，如果研究者只是讨论不合理的政策和制度对乙肝宝宝上幼儿园的影响，那么就可以通过调查了解乙肝宝宝家长对政策和制度的看法，在此基础上深入的分析相关政策和制度的不足，倡导者可以从如何完善政策和制度的角度提出详尽的、可操作性的建议。 这种既有数据，又有深入分析的文章有很强的说服力，是一份有力的倡导“证据”。

**第四步，检视题目的合适度。**

在开始之前，你需要重新审视这个题目是否合适。 你可以通过三条标准去判断是否合适。

首先，有没有“过时”。 “过时”的意思包含两个层面，一是是否在你准备的过程中恰好有人做了和你类似的研究并发表了研究成果，那你不必再做重复的研究，不如直接用这个结果作为你下一步倡导行动的依据。 另外，你研究基于的政策法规是否更新，或者有其他突发的事件使得你希望通过研究所倡导的问题已经广为人知。 此时你就需要调整研究方向，或是藉助突发的事件选择合适的方式推动你所倡导的议题（未必需要用调查研究的方式）。

第二条标准是“力所能及”。 调查研究的题目和倡导者的能力范围密不可分。 例如，选择一个政策法规类的题目，却对法学的研究方法一无所知，或是无法从法律层面给出建议，那这个题目就未必是倡导者能驾驭的，尽管看上去已经非常具体。

最后需要考虑的是社会意义。 倡导者所进行的调查研究都是与倡导的目标息息相关的，所以，可以事先自问调查研究的问题是否对倡导目标和社会改变有积极意义。

总结一下，这一章主要讨论如何确定一个研究主题。 **要开始一项调查研究，首要解决的问题就是确定一个适合的主题。 通常可以通过四个步骤帮助倡导者确定主题，分别是：确定大方向，阅读与思考，聚焦问题，最后检视调查研究问题的合适度。 经过这四个步骤，基本上可以确定一个合适的调查研究的题目，并开始这项研究。**

**第三章 调查研究的设计与实施**

1.明确调查研究的目的

调查研究的目的决定了倡导者需要怎样的数据类型以及数据呈现的方式。 对倡导者来说，更常见的调查研究的目的是通过数据呈现问题为主，数据背后的规律性分析为辅、以及借机提出早已成竹在胸的政策建议和立法建议。 这就决定了倡导者开展的调查研究的复杂程度不高，所有对研究有兴趣的倡导者都可以尝试。

研究的目的和倡导者选择投入的资源（包括：时间、精力、物力、人力和财力）有直接的关系。 一般来说，较大规模的社会调查研究所投入的资源必然更多。 但也并不意味着规模小的研究就会轻而易举，如果倡导者希望把一项研究做的深入（或者是长期的趋势研究），仍旧需要耗费大量的投入。 所以，明确调查研究的目的才能更好的配置资源及把握整体的研究进度，包括数据收集。

有些朋友对倡导者所开展的调查研究根据样本量和调查的难易程度做了大致的分类，如下表。

* 耗时几个月的大型调查报告——全面调查

有些调查，涉及的领域比较大，需要足够多的样本才能揭示出问题，调查对象应多达上百个、甚至上千个，调查报告正文及附件总计可达两万字。

例如：《国企乙肝歧视调查报告》，电话调查了180家国企；《高等教育乙肝歧视调查报告》共收集了全国639所普通高等院校的招生章程及学籍管理规定。

* 耗时不足一月的中型调查报告

有些领域的规模不大，调查样本有限，但已经涵盖了整个领域、或者具备了充分的代表性，则调查周期、撰写报告的周期相应缩短，报告字数也可以减至一万字以内。

例如，《残疾人乘机状况调查报告》，调查样本就很少，仅调查了24家航空公司，但这已经是我国现有的全部航空公司。

* 「短平快」小调查

这类调查，除了调查样本比较少之外，也省去了调查报告的撰写，而是代之以直观醒目的调查数据汇总表、配上建议信。 这类小调查，几天就可以完成。 投入产出比很高。

例如，《教师资格残障歧视调查》，就是收集到了21个省市自治区的教师资格规定，将其中涉及残障的条款汇总到一个表格。

又例如残障人权利方面的《电视新闻字幕调查》，就是几位志愿者分头收看32家上星电视台的新闻节目统计得来。

这种分类方法依旧是根据调查研究的目的来划分的。 倡导者是想对整体行业的环境状况进行分析研究，还是只想做简单的数据呈现，这都决定了调查研究要如何进行。 但是有一点需要引起注意：报告是研究结果的呈现方式，究竟是一万字，还是一仟字，其实并没有确切的规定，只要能够清晰的向倡导对象传达研究结果，达到研究目的就可以了。 事实上，好多大规模的调查研究，都有不同侧重的子研究，就一个宏观问题的具体问题进行深入讨论，也是一项成功的工作。 而且，收集的整个数据，也并不急于在一份报告中面面俱到的呈现，也许会在其他的子研究中派上用场，但前提是倡导者需要对自己的研究目的有清楚的认识。 如果一个很小的单一研究目的，或是十几个样本就可以反映的问题却要花费大量的资源和精力去开展一项大型调查，这个决定就是非理性的。

**综上所述，倡导者在明确自己的研究目的的基础上，就能够更加经济且有效的配置资源，避免做无用功，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2.定量与定性研究**

通常的调查研究遵循三段式的逻辑路径：**提出假设——验证假设——找出结论。** 倡导者在一项调查研究中可以选择一种或两种方法，也可以在不同的研究阶段采用不同的研究方法。 这两种方法并没有明显的优劣之分，需要倡导者在合适的时机选用适当的研究方法。

**什么是定量研究**

定量研究专门用来收集客观、不容辩驳的事实——数字。 定量数据可以是具体的数字，例如年龄，收入等，也可以是结构化的统计数据，例如划分成不同种类的受访者态度，性取向等（下图）。 定量数据通常可以通过问卷、量表等形式收集。 当您需要从研究中归纳出总结论时，这些统计数据可拿来左证您的研究结论。 然而，在数据背后，受访者如何作出这个选择背后的考虑就很难通过问卷呈现出来，定性研究所获得信息就可以很好的补充定量研究过程中的“盲点”。



**什么是定性研究**

定性的数据则用于于描述某个主题，而非进行测量，就像是某个人的印象、意见与看法。 定性调查的结构较松散，可以通过定性研究深入探讨一个主题，以获得动机、想法与态度等信息。 定性数据一般可以通过访谈、个案研究、专家意见、焦点小组、开放式的调查问卷以及观察获得。 这种研究方式虽然能让您深入了解您要研究的问题，但它搜集到的结果却比定量数据难以分析。

例如，你通过访谈或者焦点小组了解到每个人对一个具体问题的看法，结果发现，因为不同的受访者所陈述观点的用语存在差异，有时候甚至会答非所问，这时候很难对每个人的意见进行归类。 倡导者想对一些重大问题进行判断就变得困难，这种情况下，定性数据就不如定量数据能够清晰呈现问题的结果。

**定量与定性研究的运用时机**

* **提出假设**：通常一项调查研究始于定性研究。 它能够帮助你了解和掌握研究相关主题的详细数据，上一章已经有所涉及。 通过定性研究，倡导者可以了解和发掘前人在待研究问题的已有思考，并找到自己的研究主题和方向，并形成自己的研究假设。 以单身女性生育态度的研究为例，在阅读相关的文献数据和总结工作相关的信息所得，公众对单身女性生育态度应该是积极的。 但是这个假设是否成立，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去验证。
* **验证假设**：定量研究可以为倡导者的研究提供数据，定量数据通过统计分析以后可以用来验证研究假设。 大多数公众支持单身女性生育权的状况是真实存在的，还是只是倡导者在工作中的主观感受？ 通过定量研究发现，86.8%的受访对象支持单身女性生育。 这样的话，定量研究所提供的数据能够提供不容辩驳的客观事实，这就从一定程度上验证了倡导者提出的研究假设。
* **找出结论**：定量研究的受访者通常比定性研究要多许多，毕竟通过填写选择题的问卷比进行深度访谈或是焦点小组要容易的多。 尽管定量研究能够提供直接的答案，比如，大多数的人们支持单身女性具有生育权。 但是，究竟是什么因素使受访者持有这个观点，或者，受访者可能有一些具体的想法并不在选择题的选项内（选项无法穷尽受访者的态度），只能选择一个最接近自身意识的选项。 更有甚者，受访者支持的态度是有一定先决条件的，一种常见的情况是自己的子女不支持，其他人无所谓/支持。 而这些信息都无法通过问卷呈现出来，只有通过详尽的访谈才能了解。 所以，在结论阶段，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都是重要的研究方法。 在定量研究得出结论的基础上，用一些定性研究所搜集到的“隐藏”信息补充定量研究的“盲点”，并为冰冷的客观数据提供一些生动的诠释，同时也能够使你的报告更具说服力。

**定量研究与定性研究运用的实例**

为了更直观的说明定量研究和定性研究的区别和应用，举一个倡导者最常见的例子去说明。 几乎所有的倡导者都会组织和参与各式各样的工作坊。 那么，在工作坊的最后，通常组织者都会做会后评估，这其中就用到了这两种研究方法。

用定量研究来呈现一些客观事实。 如，参与者的出席率、整体的满意度、对讲师的评价打分、内容的实用读等等。 这些都可以用相对“封闭”的量化方式进行调查。

[ ] 1. （可多选）您参与了工作坊的哪些部分？

1. 第一天上午B。 第一天下午C。 第二天上午D。 第二天下午

[ ] 2.您对此次工作坊的满意度

A. 很满意B.比较满意 C.一般 D.不太满意 E.很不满意

[ ] 3.对第一天上午的讲师，您可以给这打几分？ （0-10分，0最不满意，10非常满意）

......

但是，可能也会遇到或想要了解一些开放式的问题。 这时候需要用到定性研究，藉此了解和补充定量研究无法呈现的问题。 如，

1. 这次工作坊你最满意的地方是？

2.您认为可以如何改善参与者的体验？

3.关于此次工作坊，您是否有希望我们可以注意的方面？

4.您对此次工作坊还有其他什么建议和意见吗？

**3. 操作化及反映问题的具体指针——如何设计问题**

问卷是调查研究中非常重要的测量工具。 它既可以用于收集定量数据，也可以用开放式的问题来收集定性数据。 在问卷设计时，倡导者会思考问卷调查想要达到的目的是什么，每一个问题设计是否有效响应到调查的目的。 此时的倡导者可能脑子里有一堆的疑问，仍以单身女性生育权为例，什么因素可能影响人们对单身女性生育的态度，性别？ 性取向？ 年龄？ 教育程度？ 家庭背景？ 等；什么条件又决定了被调查者支持/反对单身女性生育，法律和政策？ 经济条件？ 社会意识和习惯？ 对下一代的（积极/消极）影响？ 等。 此时，你所设计的调查问题就是回答这些问题的测量工具。



首先，性别，性取向，年龄，教育程度，家庭背景这些因素都属于被调查者的个人背景数据，可以在问卷开头设计直接与此相关的问题。 表面上这些问题只是简单的被调查者个人信息的收集，但在随后的研究分析中却大有用处，这些指针都可能成为决定被调查者态度的关键因素。

| 表格 1 |
| --- |
| 关键概念 | 调查问题 | 答项/设计范例 |
| 态度的影响因素 | 性别 | A. 男，B. 女，C.其他 |
|  | 性取向 | A. 异性恋，B. 同性恋，C. 双性恋，D. 无性恋， E. 泛性恋，F. 不确定，G, 其他 |
|  | 年龄 | A. 18岁以下，B, 18-29，C. 30-39，D. 40-49，E. 50-59，F. 60岁及以上 |

而有些问题，并不能通过上诉直接的问题了解到，便要考虑到如何将概念变成具体的问题，从而了解被调查者的真实意图。 如果想了解被调查者为什么支持/反对单身女性生育，上面提到了一些可能的因素，倡导者可以在问卷中设计问题去检验这些因素是不是有效的。 假如要了解经济因素是不是有效因素，有几种设计方案可以考虑。

**1）直接问题。** 可以设计一个带选项的问题直接询问被调查者，如下，

[ ] 您认为年收入多少的单身女性可以生育？

A. 12萬元以上，B. 10-12萬元， C. 8-10萬元， D. 5-8萬元， E. 5萬元以下

**2）是非问题。**也许在有些被调查者看来，经济因素并不与生育直接相关，那么可以设计一个是非题去确认被调查是否认为经济条件是这支持/反对单身女性生育的考虑因素。 如下，

[ ] 您是非认为经济条件决定了单身女性是非应该生育？

A. 是 B. 否 C. 说不清

**3)程度题。**有些被调查者大约认为，经济条件在一定情况下是需要考虑的，但也并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并不是一定是或非的选择，中间有很多种可能性，从而可能倾向于说不清。 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倡导者需要用一个程度题来进一步了解被调查者的想法。 如下，

[ ] 单身女性生育应具备一定的经济条件

A. 非常同意 B. 比較同意 C. 無所謂 D. 不太同意 E. 非常不同意

**4）数字题。**也许对被调查者来说上述的程度题还不足够能够表达自己的真实想法，那么倡导者可以设计一个数字题通过分数来表示程度上的细微差别（如下）。 这种体型也常常用于对一些需要精确测量的问题（例如满意度的评分评比，7分，8分或9分都是比较满意，但被调查者的具体主观感受上却有数量上的差异）。

[ ] 您在多大程度上同意以下觀點（0-10分，0分完全不同意，10分完全同意）：

“单身女性生育应具备一定的经济条件”。

**5）问答题。**前文说过，定量研究方法有一定的“盲区”，被调查者认为经济条件是/不是决定单身女性生育的条件，背后究竟有怎样的考虑？倡导者可以根据自己的经验去设置若干选项，例如，养育孩子需要成本（支持),原生家庭也可以提供更多的支持（反对),对孩子的爱胜过所谓的物质条件（反对）等。 只是一千个人，可能有九百种观点，而且可能有些人会考虑多种因素，不如一个定性的开放式问题更容易获知被调查者的想法。 如下，

[ ] 您认为单身女性生育是非需要具备一定的经济条件，为什么？

答：

**6）组合题。**通过以上举例大概可以了解如何把一项具体的概念通过操作化变成可测量的指针，并通过合适的问题呈现出来。 通常一个概念（例如经济因素）并不一定仅仅通过一个题目就可以完整测量，就需要将以上的方法统合起来，从不同的角度去测量，就形成组合题，如，

[ ] 1. 您是非认为经济条件决定了单身女性是非应该生育？

A. 是（请答第1A题） B. 否（请答第2题） C. 说不清（请答第1B题）

[ ] 1A. 您认为年收入多少的单身女性可以生育？

A. 12万元以上，B. 10-12万元， C. 8-10万元， D. 5-8万元， E. 5万元以下

[ ] 1B. 单身女性生育应具备一定的经济条件

A. 非常同意 B. 比较同意 C. 无所谓 D. 不太同意 E. 非常不同意

[ ] 2. 您在多大程度上同意以下观点（0-10分，0分完全不同意，10分完全同意）：

"单身女性生育不一定需要具备一定的经济条件"。

[ ] 3. 您对第2题给出的分数是基于何种考虑？

答 ：

通过几个问题的相互印证，就可以了解被调查者对这个问题的真实态度和想法，以及出现这些想法的原因。

这里举个简单的例子希望可以使倡导者了解问卷的问题是如何设计的，包括设计背后的逻辑和呈现形式。 在具体的实践中，相信倡导者能够通过反复练习，设计出巧妙且直接有效的问题来满足自己的研究需要。

**4.选取调查对象（抽样）**

选取的调查对象（样本）可以决定倡导者的研究结果，这也是研究结果准确性最容易被质疑的“软肋”。 倡导者在调查研究过程中，常常并不是特别留意调查的样本是如何获取的，而过多的把注意力放在样本量上。 事实上，不同的调查样本选取可能会获得完全不同的两种结论，例如在性少数群体和ta们的亲友中（性少数群体可能和单身女性面临同样的生育困境）发放问卷，和你在大街上随意发放问卷可能获得的结论会大相径庭。 倡导者都可以说超过2000名公众支持/反对单身女性生育，但这样的结果哪个更有说服力呢？

这里就不得不讨论抽样问题。

要明白抽样的意思，就需要知道什么是研究总量（population），什么是样本量（sample）。 毫无疑问，一项调查研究能够把研究总量都调查一遍所获得的数据肯定是准确无误的。 例如，倡导者想了解全国幼儿园对待乙肝宝宝的态度（参见《幼儿园乙肝歧视调查报告》）便不辞劳苦的将全部38795家在册的幼儿园都调查一边。 然而事实上，这样的做法既费时又费力，而且并没有必要。 另一些情形，研究总量十分巨大，很难确定具体的数字。 例如公众对单身女性生育的态度，“公众”的概念如何界定就成了大问题，此时倡导者做调查研究，就需要确定“样本量”，以及“样本量”在多大意义上能够代表“公众”这个概念。 [[1]](#footnote-2)

通常确定样本量的方法有两种——**概率抽样和非概率抽样。**

**关于概率抽样**

通常所说的概率抽样指的是每一个样本在研究总量中被抽取到的概率是一致的，从而可以通过研究所抽取的样本了解研究总量的特性。 **换句话说，概率抽样通过研究少量样本便可以知晓全貌。** 当然，样本量是一个需要考虑的因素。 样本量的大小一定是越接近总量所反映出的研究结果便越接近于总体特征。 仍旧以幼儿园乙肝歧视调查报告为例，研究总量超过3万，样本抽取30，300，3000所获得研究结论，必然是3000比30的样本量更接近总体的情况。

在已知研究总量，且总量数据可获得情况下，概率抽样通常是优选，因为它能够较为准确的“预测”研究总体的情况。 概率抽样的方法有很多，包括，**简单随机抽样，系统抽样，分层抽样，整群抽样，双重抽样**等等。 这些抽样方法，需要倡导者最好具备一定的数学和统计学知识，且最好能够熟练的运用统计软件，笔者只用简单随机抽样举例，其他的抽样方法，可以通过多种渠道学习，在此不再赘述。

以幼儿园乙肝歧视调查为例。

* 首先，根据专业网站提供的38795家幼儿园名录，对全国幼儿园进行编号，然后运用excel进行随机抽样，研究样本为100；**（确定样本量并抽取样本）**
* 其次，根据编号所对应的幼儿园名称，用网上搜索和114查询的方法查找幼儿园电话信息，并开电话调查；**（确定被调查对象的信息）**
* 最后，若原样本无效（电话无法打通）则代之以与原样本在同一个镇、乡或县、市区的幼儿园，替代样本可以地区为样本总量进行二次随机抽样。 **（无效样本的替换方法）**

最终确定的样本情况如下：

* 样本中，来自山东省28家；广东省14家；福建省10家、江苏省7家；湖北省、四川省、上海市、辽宁省各4 家；安徽省4家；山西省3家；河北省2家；江西省、河南省、湖南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藏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北京市、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黑龙江省、浙江省各1家。 重庆、广西、青海和陕西没有样本被抽到。
* 样本中，位于城市市区的有67家，位于县、乡、镇、村的有33家。

**关于非概率抽样**

**在倡导者的研究实践中，非概率抽样的用途更加广泛，甚至可以说大多数由倡导者发起的（社会科学）调查研究都采用非概率抽样来选取样本。** 当面对研究总量不确定，或是根本无法对样本选取过程进行有效控制的情况下，非概率抽样就成了唯一的选择。

非概率抽样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 **偶遇抽样 (convenience sampling)**

顾名思义，偶遇抽样便是依据便利性和经济的原则，抽选最容易接触或联络的调查者作为研究样本，偶遇抽样从调查本身来说既不费时也不费力，但所得到的样本会有偏差，所以并不能将偶遇抽样所获得的样本研究结果扩展至研究总量。

* **配额抽样 (quota sampling)**

选择样本前研究者会根据ta对研究总量属性的认识确定一些样本的配额（例如性别），然后根据这些样本配额进行样本选取。 配额抽样依靠研究者对研究主体的有限认知和主观判断去确定配额，所以也是一种非概率的抽样方法。

* **滚雪球抽样 (snowball sampling)**

当研究总量中的名单并不明确的时候，研究者会首先接触具有相关属性的人，然后通过他们的网络，像滚雪球一样一个介绍一个的接触更多样本，直至认为样本量足够为止。

* **立意抽样/判断抽样 (purposeful sampling)**

立意抽样的意思是根据研究者对样本总量的认识和判断去抽选他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样本。

读到此处是不是觉得这四种抽样方法似曾相识。 因为这确实是倡导者最常用的选取样本的方法。 这四种方法都非常简单易用，容易被倡导者所掌握，也不需要进行复杂的抽样过程。 **但是，由于这四种方法都属于非概率抽样，它们的共同点是——结论不具有推广价值，结论不具有推广价值，结论不具有推广价值（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如果倡导者硬要说非概率抽样获得的结果可以说明研究总量的特征，那就有些勉为其难，甚至引来对研究方法和研究结论的质疑，则有损与倡导目标和设计调查研究的初衷。 最好的处理办法是在研究方法中说明非概率抽样所带来的研究缺陷，研究结果仅对研究样本负责。

那是不是说非概率抽样所获得的研究结论是没有意义的？ 并不是。 研究结论所揭示的问题是真实存在的（至少在被调查者群体中存在），只是问题在多大程度范围中存在。 而且倡导者所关注的问题常常也是少数人的境遇、或是少数人关注的问题，这些问题并不能因为受影响群体的人数少、声音弱就被忽略。 甚至在特定情况下，倡导者通过滚雪球找到的被调查者本身就构成了研究总量，对每个人的调查和访谈近似与“普查”，这时候，倡导者的研究就会非常有价值和意义。 另一方面，非概率抽样所呈现的研究结果也可以作为进一步更严谨的调查研究的基础，引起更多有资源、有能力的研究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和讨论，也是倡导工作中非常重要的成果。

以单身女性生育权报告中所运用的抽样方法为例来说明非概率抽样如何运用与具体的研究。

本次问卷采用在线发布**（非概率抽样）**，一共回收 2085 份，其中有效问卷 2084 份，有效率为 99.9%。 受访者的性别认同以女性为主，占 74.4%。 由于在线发布，受访者的性别比例难以控制其平衡**（配额抽样）**，加之推广渠道和男性填写此问卷本身意愿问题所限，即便后期专门定向推送**（立意/判断抽样）**，但女性受访者仍占多数。

通过以上描述可以看出，这项调查采用了非概率抽样。 研究者尝试使用配额抽样使性别的比例平衡，并进行了立意/判断抽样的定向推送，但是在过程中并未实现其目的，最终仍然是女性受访者占多数。 所以这份调查研究所反映的“公众”态度，准确的说，指的是2084名公众对单身女性生育权的态度。 当然，作为有十几亿人口的国家，很难通过概率抽样来选取有代表性的“公众”，而且还需要考虑样本的可及性。 在这种情况下，倡导者进行调查研究采取非概率抽样也是合理的。

**5.收集和分析数据**

常用的收集数据的方法在前文陆续有提到，包括：发放问卷、访谈、焦点小组等。 而常用的网上调查平台有多个。

数据分析对倡导者来说是一项重要的研究技能。 尽管目前主流的网上调查平台都有一些基础的数据分析功能，但是这些距离将辛苦收集来的数据进行完整有效的分析还非常遥远。 在倡导者进行调查研究之前，建议认真学习和了解一下相关的知识。 作为一份基础手册，这里不专门进行讨论。 倡导者可以通过阅读附件中的报告去了解和学习一些简单实用的分析方法。

**第四章 撰写研究报告**

研究报告将用于呈现调查研究的完整过程，也是调查研究的成果。 一份完整的调查研究报告就像一个沙漏，问题的讨论由大到小再到大。

* 研究背景。 政策、法律和社会影响层面呈现问题
* 提出假设。 研究呈现的具体问题及关键概念，提出研究方法和假设
* 数据分析。 数据分析（定量或定性）呈现结果，用事实说话验证假设。 这是报告最有说服力的地方，也决定了报告的影响力。
* 小结与讨论。 对呈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归纳。
* 对策与建议。 具体及可操作性的建议和意见。

更具体的来说，一份完整的调查研究报告应该（不限于）以下几个部分。

**前言（问题的提出）**

这部分主要介绍调查研究的社会背景、政策背景等。 主要说明研究的问题为什么重要，对目标人群的意义是什么，以及为什么要在此时做这个调查。

**研究假设及方法**

这部分主要介绍报告中的关键概念以及研究假设，并且着重介绍研究方法。 在很多情况下，严谨的研究方法是研究成功的一半，许多专业的读者通过阅读研究方法就可以判断研究结论是否可信，报告是否值得继续读下去。 所以研究方法体现了调查的专业性、严谨性、中立性、可信性。

**数据分析（结果呈现）**

对数据进行分析，呈现调查结果。 并据此来验证研究假设，得出研究结论。 在此部分，可以用定量的数据分析来呈现结果，也可以将调查过程中发现的一些典型事例、极端事例作为定性的数据呈现在报告中，补充定量分析的不足和盲点。 定量分析（数字）和定性分析（个案）双剑合璧。

**讨论与思考/小结与讨论**

就是将数据呈现出的调查结果和发现的问题和现象予以归纳、概括、定性，将其「上纲上线」。

并且，还要分析这些问题和现象的前世今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 为什么会愈演愈烈？ 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是否有责任？ 该现象有何危害？ 引起了什么样的社会反响？ 各界（尤其是民间）做了哪些可贵的努力来推动问题的解决？

**对策与建议**

 项庄舞剑，意在沛公。 倡导者通过调查研究提出问题，目的在于提出建议、解决问题，达到倡导目的。 有些倡导者所撰写的调查报告有「重调查、重呈现、轻建议」现象，提出的建议比较随意，或者流于“高、大、全”，从而缺少可操作性。 当然，这又回到研究目的的问题上，如果倡导者仅仅是希望呈现问题，那么，在建议上不着过多的笔墨也无可厚非。 但是，如果倡导者希望能够通过调查报告来吸引舆论、借机提出有建设性的解决方案，就需要在建议上多花一些功夫，尽可能增强可操作性。

**在对策与建议的部分可以考虑以下几点：**

* 报告中的观点要与本机构的观点立场相一致，如果纯属倡导者个人意见，应避免写入报告。
* 分析问题的原因时，政策和法律原因要放在首位，我们的报告是用于政策倡导，应优先在法律和政策层面提出建议。
* 倡导者的建议，应强调公民社会的作用，政策和法律应当支持民间组织发挥赋权、自倡导和监督作用；倡导者还要强调司法的作用，应当给予民众更充分的诉权（解决立案难、支持集体诉讼、加大精神损害赔偿和惩罚性赔偿);倡导者的建议 ，应避免给行政部门扩权，正确的方向应该是对公权力「限权」和「问责」。

**附件**

调查数据汇总表等原始依据，可以放到附件里，作为一份以“证据为基础”的报告，这些数据能够使得报告更真实，也更有说服力。 与报告有关的其他重要文件数据，也可作为附件放在报告中，便于阅读者快速确定报告中的引用情况，而且也使得报告更扎实。

一份好的研究报告不仅能够使读者了解报告所传递的问题及其背后的政策、制度缺陷，而且也是一个非常好的公民教育工具，一旦读者认可并且接受了倡导者的建议，就会成为倡导者的同盟，成为支持变革的力量。 在实践中，有大量的记者通过阅读倡导者的报告从而支持倡导者的工作，对倡导者所提出的问题做了积极的报道，影响了大量公众的看法。 但撰写报告也是一个反复练习的过程，倡导者可以通过阅读一些好的报告去增强这方面的能力。

**倡导者撰写研究报告的小秘方**

1.中立、客观，不能使用带感情色彩的语言。

例如：「有的公司居然继续暗中检测乙肝」，「一个喜人的现象是，多达80%的公众认为……」，其中的「居然」、「喜人」等词汇，默认了立场，都应避免。

2.严谨，避免受质疑、避免法律纠纷

* + 电话调查时，应明确接电话者是否对口岗位的人员，有的接听者并非对口的岗位，对问题的回复完全处于想当然。
	+ 对于被调查者的答复，应确认其是个人意见还是其所在单位的通常立场。
	+ 对于模棱两可的答复，尽量不做负面解读。

3.如果是一个地方性的调查报告，就需要加强本地化，不能让报告看起来像一个全国性的报告，在报告中对全国性立法的分析可简略，对地方性法规的列举和分析应详细。

4.报告前面要有目录；对于术语，应加以解释；对于一些媒体报道的引用，要加脚注。

**第五章 运用研究报告进行倡导**

最后，希望和倡导者讨论一下如何使用研究报告进行政策倡导。

调查研究报告本身是有力的政策倡导工具，它能够使读者通过阅读报告了解倡导者关心的问题，并可能成为议题倡导的支持者。 如果立法者和决策者也同样对报告所呈现的问题有所了解并表示支持，他们就很可能成为推动变革的重要力量。 那么，倡导者可以如何把调查研究“变成”一次倡导行动呢？

如今是一个自媒体发达的时代，有大量的信息通过自媒体的平台进行传播，例如微信、微博、豆瓣、知乎等，可以说如今的自媒体早就替代了传统媒体成为公众获取信息的主要渠道。 报告自然也可以通过这些平台传播到对问题感兴趣的读者那里。 然而，自媒体的传播的案例有优有劣，倡导者可以通过阅读好的自媒体传播案例来“包装”自己的调查研究结果。 例如，可以考虑将更容易引起读者兴趣的报告部分通过图片形式呈现，或者做成动画。 倡导者可以在这部分充分发挥自己的创意。

有些自媒体传播形式依赖于专业的技术，而对传统媒体来说，记者们更重视事件事实本身，传统媒体也更有能力将报告通过更适合的形式传播给公众。 传统媒体相比较自媒体来说有这的优势，对公众而言传统媒体比自媒体更具公信力，传播内容也更严谨扎实，也更有资源获得更权威的专家意见等。 对倡导者来说，如果想研究报告通过传统媒体进行传播，可以考虑以下要点。

* 邮寄给立法机关、行政部门，并将邮寄现场予以拍照。
* 在网上发布公告，并提供报告下载链接。 将报告「摘要」略加修改即可作公告。
* 撰写新闻稿，发给媒体，并且配上邮寄现场照片。
* 可举行发布会予以发布。 但发布会容易被踢场子，近年来应特别慎用。

对记者来说，在报选题之前未必有足够的时间去阅读几千字甚至上万字的完整报告。 那么倡导者就需要把报告的内容浓缩成摘要呈现出来。 倡导者撰写报告的摘要和学术文章不同，要尽可能把报告的调查背景（社会背景、政策背景）、数据、主要观点和发现（可以概括成「四大发现」、或「六大发现」等）、典型事例、政策建议（可以概括成「四大建议」、或「六大建议」等）完整的呈现出来，切忌“卖关子”。 在摘要中，要尽可能突出报告的新闻价值，以便吸引眼球，传统媒体的记者能够快速的在摘要中发现ta们感兴趣的新闻点，并深挖下去。 要将这份摘要作为新闻稿来写，一个好的「摘要」，简单修改之后就能作为新闻稿来用。

任何的倡导行动都需要伙伴群策群力，调查研究也是如此。 最后希望这份小册子能够带给倡导者们一些有用的信息，了解如何开展一份调查研究，并据此进行一次成功的倡导行动。

**附录**

一：《幼儿园乙肝歧视调查报告》

二：《国企乙肝歧视调查报告》

三：《残疾人乘机状况调查报告》

四：「新闻字幕调查」文件包

五： 公众对单身女性生育态度的调查报告（可视化版、数据版）

1. 是否进行“普查”，也叫做全面调查，通常有研究总量的数量来决定。 但是否决定普查也与研究的主题和可以投入的资源、时间、人力有关。 这都由研究者决定，并无单一标准。 [↑](#footnote-ref-2)